华南农业大学学生宿舍安全告知书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公寓管理，保护学生生命和财产安全，消除各种隐患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现将有关学生宿舍安全管理规定告知如下，请广大同学务必遵守，共同维护学生宿舍安全和稳定。

**1、自觉遵守《华南农业大学学生公寓管理规定》（华南农办〔2017〕103号）等文件规定。**

**2、爱护公寓消防设施。**不得人为破坏消防设备、消防器材、应急照明灯、绿色通道标志等。

**3、遵守安全用电规定。**禁止在宿舍内乱拉乱接电线，禁止私自安装使用≥1200W大功率电器（包括空调、电热水器、电磁炉、微波炉、电烤箱、电暖器、电炒锅、冰箱等）和违禁电器（包括电饭锅、电热棒等）。

**4、遵守消防管理规定。**禁止在宿舍区内燃放烟花、炮竹；禁止高空掷物；禁止将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等危险品带入宿舍；禁止在宿舍区内燃烧纸张、杂物；禁止在宿舍内生火烧水、煮食；禁止使用煤气炉等明火设备；禁止在宿舍过道、走廊、消防通道内堆放杂物。

**5、注意宿舍防火防盗。**离开宿舍时，务必切断电器电源，关闭好宿舍门窗,发现可疑人员主动向宿管员报告等。

**6、积极配合学校检查。**时刻关注身边存在安全隐患，并及时反映。如遇紧急情况，请拨打以下电话：

保 卫 处：85280110 五山派出所：85286072

学生公寓中心：85280126

宿舍区： 楼栋： 房号：

宿舍成员签名：

年 月 日